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预算报表

- 1.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2.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3.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管理乡镇财政收入和支出，组织乡镇财政年度预决算的编制工作，定期向乡镇人大、政府及区财政局报告预算执行情况；

(二) 负责乡镇非税收入的管理；

(三) 负责乡镇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

(四) 负责乡村振兴衔接补助资金的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

(五) 负责乡镇惠农“一卡通”系统农户基础信息和补贴发放信息管理维护；

(六) 负责对乡镇国有资产的登记、处置进行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增值；

(七) 贯彻党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监督所辖乡镇范围内各单位的财务活动；

(八) 负责村集体“三资”代理工作，指导和协助村（社区）建立健全各项财务制度，并监督执行；

(九) 负责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工作；

(十) 完成乡镇党委、政府及区财政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单位预算构成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

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实有各类人员 5 人，其中在职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努力做好财政预决算工作，严格执行年初预算，确保全年收支平衡。年初做好资金预算的编制上报，年中严格按照年初区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年终做好部门决算和财政决算工作，务必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二）积极培植税源，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千方百计增加财政收入。

（三）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为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单王乡财政所将继续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严格资金拨付程序，明确资金用途和使用范围，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合法性和合规性。

（四）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增强乡级财力。2024 年，在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我们还要寻求新的发展，为此，单王乡财政所将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密切联系，力求上级部门的支持和政策倾斜，多方筹措资金，不断增加可支配收入，为我乡各项事业的发展 and 进步提供有力的财力保障。

（五）严格执行《机关内务管理制度》，加强乡级财务管理。

(六) 进一步加强村(居)财务的监管和督查。加强对村(居)财务的监管和督查力度,做好各类涉农补贴项目的登记、核查、上报和发放工作。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操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无误,与农商银行密切配合,通过一卡通及时将各项补贴发放至农户手中。

(七) 加强本乡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八) 进一步完善农村综合改革、乡村振兴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相关工作。

(九) 努力做好乡党委、政府及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1.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2.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3.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4.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5.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表（附件表 5）

6.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7.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8.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9.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10.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11.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12.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表 12）

13.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3）

14.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所有

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2.83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0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收入预算 72.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2.8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72.83**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83 万元，占 100%，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0.62%，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收入略有增加。

（二）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支出预算 72.8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0.62%，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支出略有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72.83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72.8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8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72.8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6 万元，占 73.68%；科学技术支出 2.23 万元，占 3.06%；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9.27 万元，占 12.73%；卫生健康支出 2.67 万元，占 3.67%；住房保障支出 5.00 万元，占 6.86%。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8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0.62%，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支出略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6 万元，占 73.68%；科学技术支出 2.23 万元，占 3.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 万元，占 12.73%；卫生健康支出 2.67 万元，占 3.67%；住房保障支出 5.00 万元，占 6.8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42.62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43%，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支出略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11.0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46 万元，增长 4.35%，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预算人员支出增加。

3.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 2.2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6.1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44 万元，减少 6.65%，减少原

因主要是 2024 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3.0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22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1.6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0.4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加 4.76%，增加原因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 0.59 万元，较 2023 年持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5.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60%，增长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2.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62 万元，公用经费 9.2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63.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45 万元、津贴补贴 9.71 万元、奖金 12.03 万元、绩效工资 2.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1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 万元、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 0.5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0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20 万元、退休费 2.23 万元、生活补助 1.6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9.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48 万元、水费 0.36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4 万元、差旅费 0.36 万元、维修（护）费 1.20 万元、劳务费 0.36 万元、委托业务费 0.60 万元、工会经费 0.83 万元、福利费 0.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76 万元。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安排该项经费预算。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各部门公车运行维护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安排该项经费预算。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直部门购置公务用车等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没有安排该项经费预算。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

规定和严格执行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没有需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

（二）机关运行经费。

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单位系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本单位1家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1万元，较2023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11%，增长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略有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固定资产总金额0.00万元，较上年减少4.50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00万元、设备0.00万元、其他资产0.00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有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购置费0.00万元。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费0.0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部门、单位名称）0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0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指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财政拨款结余、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六安市裕安区单王乡财政所 2024 年预算报表（14 张）